

文章缘起 梁 任昉

提要

文章缘起

提要

《文章缘起》一卷，旧本题梁任昉撰。考《隋书经籍志》载任昉《文章始》一卷，称有录无书。是其书在隋已亡。《唐书艺文志》载任昉《文章始》一卷，注曰张绩补。绩不知何许人。然在唐已补其亡，则唐无是书可知矣。宋人修《太平御览》，所引书一千六百九十种，摯虞《文章流别》、李充《翰林论》之类，无不备收，亦无此名。今检其所列，引据颇疏。如以表与让表分为二类，骚与反骚别立两体；《挽歌》云起缪袭，不知薤露之在前；《玉篇》云起凡将，不知苍颉之更古。崔駰达旨，即扬雄《解嘲》之类，而别立旨之一名；崔瑗《草书势》，乃论草书之笔势，而强标势之一目。皆不足据为典要。至于谢恩曰章，《文心雕龙》载有明释，乃直以谢恩两字为文章之名。尤属未协，疑为依托，并书末洪适一跋亦疑从《盘洲集》中钞入。然王得臣为嘉佑中人，而所作《麈史》有曰：“梁任昉集秦、汉以来文章名之始，目曰文章缘起。自诗、赋、离骚至于势、约，凡八十五题，可谓博矣。既载相如《喻蜀》，不录扬雄《剧秦美新》；录《解嘲》而不收韩非《说杂》；取刘向《列女传》而遗陈寿《三国志评》。又曰：“任昉以三言诗起晋夏侯湛，唐刘存以为始‘鹭于飞，醉言归’；任以颂起汉之王褒，刘以始于周公时迈；任以檄起汉陈琳檄曹操，刘以始于张仪檄楚；任以碑起于汉惠帝作四皓碑，刘以管子谓无怀氏封太山刻石纪功为碑；任以铭起于秦始皇登会稽山，刘以为蔡邕铭论黄帝有巾几之铭”云云。所说一一与此本合，知北宋已有此本，其殆张绩所补，后人误以为昉本书欤？明陈懋仁尝为之注，国朝方熊更附益之。凡编中题注字者，皆懋仁语。题补注字者，皆熊所加。其注每条之下，蔓衍论文，多摭拾摯虞、李充、刘勰之言，而益以王世贞《艺苑卮言》之类，未为精要。于本书间有考证，而失于纠驳者尚多。议论亦往往纰缪。如谓枚乘《七发》源于孟子、庄子之七篇，殊为附会。又谓乡约之类当仿王褒僮约为之，庶不失古意。不知僮约乃俳谐游戏之作，其文全载《太平御览》中。岂可以为乡约之式，尤为乖舛。以原本所有，姑附存之云尔。

文章缘起

六经，素有“歌、诗、诔、箴、铭”之类。《尚书》“帝庸作歌”。《毛诗三百篇》。《左传》“叔向贻子产书”。鲁哀公《孔子诔》。孔悝《鼎铭》

。虞人《箴》。此等自秦汉以来，圣君贤士沿着，为文章名之始，故因暇录之，凡八十四题，聊以新好事者之目云尔。

（注）鲁庄公《谏县贲父》在哀公前。

（补注）马端临“《经籍志文章缘起》，一卷”。陈氏曰“梁太常卿乐安任昉彦升撰，但取秦汉以来不及六经、圣人之经，不当与后世同录。”

三言诗——晋散骑常侍夏侯湛所作

（注）《国风江有汜》三言之属也。汉元鼎四年，马生渥洼水中，作《天马歌》。乃三言起。

四言诗——前汉楚王傅韦孟谏楚夷王戊诗

（注）《诗家直说》“四言体起于《康衢歌》。沧浪谓起于韦孟，误矣”。《诗纪》“按四言诗，三百五篇在前。而严云“起于韦孟”，盖其叙事布词自为一体，汉魏以来通相师法，故云“始于韦”。或又引《康衢》以为权舆。又乌知康衢之谣非列子因雅颂而为之者邪？然《明良五子之歌》载在《典谟》，可征也”。刘勰曰“四言正体，雅润为本”。李白曰“寄兴深微，五言不如四言”。王世贞曰“四言须本风雅间，及韦曹，然勿相杂也。”

五言诗——汉骑都尉李陵与苏武诗

（注）《国风谁谓雀无角》，五言之属也。刘勰曰“《召南行露》始肇半章。《孺子、沧浪》，亦有全曲。暇豫优歌，远见春秋；邪径童谣，近在成世。阅时取证，则五言久矣”。《诗品夏歌》曰“郁陶乎予心”、楚谣曰“名余曰正则”，虽诗体未全，然是五言之滥觞也。逮汉李陵始着五言之目矣。古诗眇邈，人世难详，推其支体，固自炎汉之制，非衰周之倡也。

六言诗——汉大司农谷永作

（注）《国风我姑酌彼金罍》六言之属也。《文选注》董仲舒《棊歌》二句、《乐府满歌行》尾亦六言。

七言诗——汉武帝《栢梁殿》联句

（注）《周颂》“学有缉熙于光明”，七言之属也。七言自诗骚外，栢梁以前，有《皇娥、白帝子、击壤、箕山、大道、狄水、获麟、南山、采葛妇、成人、易水》诸歌，俱七言。或曰始于《击壤》。或曰已肇《南山》。或曰起自《垓下》，然『兮』哉，类于助语，句体非全。惟少昊时《皇娥、白帝》二歌、勾践时《河梁》歌，体具世远，非其始乎？但悉见之后人书中，似出述作之手，故自汉魏六朝下及唐宋以来，迭相师法者，实祖《栢梁》也。

（补注）汉祖《大风歌》，汪洋自恣，不必三百篇遗音，实开汉一代气象，实为汉后诗开创。若武帝《瓠子、秋风、栢梁》诸作，从《湘累》脱化，有词人本色也。

九言诗——魏高贵乡公所作

（注）《大雅》“洞酌彼行潦挹彼注兹”，《文章流别》谓九言之属，按洞酌三章，章五句。《夏书》五子之歌“凛乎若朽索之馭六马。”

九言也赋——楚大夫宋玉所作

（注）司马相如曰“合綦组以成文，列锦绣而为质”，一经一纬、一宫一商，此赋之迹也。赋家之心，包括宇宙，总览人物，斯乃得之于内，不可得而传。鼂曰“原夫登高之旨，盖覩物兴情。情以物兴，故义以明雅；物以情观，故词必巧丽。丽词雅义，符采相胜。如组织之品，朱紫画绘之着玄黄。文虽新而有质，色虽糅而有本。此立赋之大体也”。吴纳云“祝氏曰“扬子云云“诗人之赋丽以则，词人之赋丽以淫”。夫骚人之赋与诗人之赋虽异，然犹有古诗之义辞，虽丽而义可则，词人之赋则辞极丽而过于淫荡矣。盖诗人之赋，以其吟咏性情也。骚人之赋有古诗之义者，亦其发于情也。其情不自知，而形于辞，其辞不自知，而合于理，情形于辞，故丽而可观，辞合于理，故则而可法。如或失于情，尚辞而不尚意，则无兴起之妙而于则也。何有后代赋家之俳体是也。又或失于辞，尚理而不尚辞，则无歌咏之遗而于丽也。何有后代赋家之文是也。是以三百五篇之诗、二十五篇之骚，无非发于情者，故其辞也丽，其理也则，而有赋比兴，风雅颂诸义，汉兴赋家，专取诗中赋之一义，以为赋。又取骚中赡丽之辞以为辞，若情若理，有不暇及，故其为丽也异乎风骚之丽，而则之与淫遂判矣”。古今言赋，自骚之外或以两汉为古，盖非魏晋已还所及，心乎古赋者，诚当祖骚而宗汉，去其所以淫而取其所以则，庶不失古赋之本义”。徐祜卿曰“桓谭学赋，扬子云令读赋千首则善为之，盖所以广其资，亦得以参其变也。”

（补注）按诗有六义。其二曰赋。所谓赋者，敷陈其事而直言之也。古者，诸侯卿大夫交接邻国揖让之时，必称诗，以喻意，以别贤不肖而观盛衰，如晋公子重耳之秦，秦穆公飨之，赋六月。鲁文公如晋。晋襄公飨公赋《菁菁者莪》。郑穆公与鲁文公宴于棐子家，赋鸿雁。鲁穆叔如晋，见中行献子，赋圻父之类，皆以吟咏性情，各从义类。春秋之后，聘问咏歌不行于列国。学诗之士，逸在布衣。贤士大夫失志之赋作矣。屈子楚辞是也。赵人荀况游宦于楚，考其时在屈原之前，所作五赋，工巧深刻，纯用隐语，君子盖无取焉。两汉而下，独贾生以命世之才，俯就骚律，非一时诸人所及。它如相如，长于叙事而或昧于情。扬雄长于说理而或略于辞。至于班固，辞理俱失。若是者何？凡以不发乎情耳。然《上林、甘泉》极其铺张，终归于讽谏，而风之义未泯。《两都》等赋，极其炫曜，终折以法度而雅颂之义未泯。《长门、自悼》等赋，缘情发义，托物兴词，咸有和平从容之意，而比兴之义未泯。故君子犹取焉

，以其为古赋之流也。三国两晋以及六朝再变而为俳，唐人又再变而为律，宋人又再变而为文。夫俳赋尚辞而失于情，故读之者无兴起之妙趣，不可以言则矣。文赋尚理而失于辞，故读之者无咏歌之遗音，不可以言丽矣。至于律赋其变愈下。始于沈约四声八病之拘，中于徐庾隔句作对之陋，终于隋唐宋取士限韵之制，但以音律谐协，对偶精切为工，而情与辞皆置弗论。

歌——荆卿作《易水歌》

（注）夏侯玄《辨乐》论伏羲“因时兴利，教民田渔，有网罟之歌”。《山海经》帝俊作歌，歌声永而导郁者也。猗吁抑扬，永言谓之歌。《史记》“歌者：上如抗，下如队，曲如折，止如橐木，居中矩，句中钩，累累乎端如贯珠”，故歌之为言也。长言之也。

离骚——楚屈原所作

（注）《史记》“离骚者，犹离忧也。屈平之作离骚，盖自怨生也。国风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诽而不乱。若离骚者，可谓兼之”。蒋之翰称“离骚经，若惊澜奋湍，郁闭而不得流；若长鲸苍虬，偃蹇而不得伸；若浑金璞玉，泥沙掩匿而不得用；若明星皓月，云汉蒙而不得出”。王世贞曰“骚辞所以总杂、重复、兴寄不一者，大抵忠臣怨夫恻怛深至，不暇致诤，故乱其叙，使同声者自寻修，郗者难摘耳。今若明白条易，便乖厥体。”

（补注）按楚辞，诗之变也。诗无楚风，然江汉间皆为楚地，自文王化行南国，《汉广、江有汜》诸诗则于二南乃居十五国风之先。是诗虽无楚风，实为风首也。风雅既亡，乃有《楚狂凤兮、孺子沧浪》之歌发乎情止乎礼义，与诗人六义不甚相远，但其辞稍变。诗之本体而以兮字为读，则楚声固已萌蘖于此矣。屈平后出，本诗义为骚，盖兼六义而赋之意居多。厥后宋玉继作，并号楚辞，自是辞赋家悉祖此体，故宋祁云“离骚为辞赋祖，后人为之如“至方不能加矩，至圆不能过规”，信哉斯言也。”

诏——起秦时玺文《秦始皇传国玺》

（注）《易九五涣汗其大号》、《穆天子传》乃发宪命，诏六师之人。诏始此。特其辞未着耳。诏，告也。《释名》“诏：照也”。人闇不见事，则有所犯，以此照示使昭，然知所繇也。按，秦汉诏辞，深纯尔雅。近代则尚偶俪，间用散文。真德秀曰“当以书之《诰、誓命》为祖”。吕祖谦曰“散文深纯，温厚为本，四六须下语，浑全不可尚新奇，华而失大体”。慎曰“《通典》：秦得蓝田白玉为玺。曰：受天之命，既寿永昌。北齐制传国玺乌篆书文曰：受天之命，皇帝寿昌”。《汉书注》卫宏曰“秦玺题是，李斯书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十国纪年》“晋开运末，北戎犯阙，少帝重贵，遣其子延煦献传国玺于辽，辽主讶其非真”。宋哲宗元符元年五月，咸阳民

段义斲地得玉玺。蔡京及讲议玉玺官十三员奏曰“皇帝寿昌者，晋玺也。受命于天者，后魏玺也。有德者昌，唐玺也。惟德元昌者，石晋玺也。则既寿永昌者，秦玺”。可知蔡京辈小人媚上，不惮诬天矣，而况于欺人乎。纵使真是秦玺，亦无道之物，亡国之器，岂舜之五瑞，禹之玄圭乎？

（集补）按刘勰云“古者王言若轩辕唐虞，同称为命，至三代始兼诰誓而称之。今见于书者是也。秦并天下改命曰制令、曰诏，于是诏兴焉。汉初定命四品，其三曰诏。后世因之。夫诏者，昭也，告也。古之诏辞皆用散文，故能深厚尔雅，感动乎人。六朝而下文尚偶俪，而诏亦用之，然非独用于诏也。后代渐复古文而专于四六，施之诏诰制勅表笺简启等类，则失之矣。然亦有用散文者，不可谓古法尽废也。”

策文——汉武帝封三王策文

（注）周礼，凡命诸侯及孤卿、大夫，则策命之。成王《顾命》曰“御王册命”。此太史口陈于康王者。《释名》“策，书。教令于上，所以驱策诸下也”。汉制，约勅封侯曰册。《说文》“册，符命也，字本作策”。独断策者，简也。汉制，命令。其一曰策书。当是之时，惟用木简文章。《明辨》云“古者，策书施之臣下，后世则郊祀、祭享、称尊、加谥、寓哀之属亦俱用之”。今制，郊祀、立后、立储、封王、封妃及尊上徽号，皆用册，而玉金银铜之制，则有等差。

（集补）汉制，命令：其一曰策书，长二尺，短者半之。其次一长一短两编，下附篆书，以命诸侯王，三公亦以谏谥，而三公以罪免，则一木两行隶书而赐之，其长一尺。当是之时，惟用木简，故其字作策，至于唐人逮下之制有六：其三曰册。字始作册，盖以金玉为之。《说文》所谓“诸侯进受于王，象其孔，一长一短，中有二编之形”者是也。又按，古者施之臣下而已。后代文渐繁，其目凡十有一：一曰祝册。郊祀祭享用之。二曰玉册。上尊号用之。三曰立册。立帝立后立太子用之。四曰封册。封诸王用之。五曰哀册。迁梓宫及太子诸王大臣薨逝用之。六曰赠册。赠号赠官用之。七曰谥册。上谥赐谥用之。八曰赠谥。册赠官并赐谥用之。九曰祭册。赐大臣祭用之。十曰赐册。报赐臣下用之。十一曰免册。罢免大臣用之。

表——淮南王安《谏伐闽表》

（注）下言于上曰表。表，明也。标着事绪，明告乎上也。诸葛亮出师、李密陈情、韩愈佛骨之类皆散文，后代始。

（集补）偶俪。按《字书》“表，者标也，明也”。古者献言于君，皆称上书。汉定礼仪，乃有四品：其三曰表，但用以陈情而已。后世因之其用寔广，于是有论谏、有请劝、有陈乞、有进献、有推荐、有庆贺、有慰安、有辞解

、有陈谢、有讼理、有弹劾。所施既殊，故其辞亦异。至论其体，则汉晋多用散文；唐宋多用四六；而唐宋之体又自不同唐人声律，时有出入而不失乎雄浑之风。宋人声律极其精切，而有得乎明畅之旨，盖各有所长也。然有唐宋人而为古体者，有唐人而为宋体者。此又不可不辨。宋人又有笏记，书词于笏以便宣奏，盖当时面表之词也。表文书于牍，则其词稍繁。笏记宣于廷，则其词务简。

让表——汉东平王苍上表让骠骑将军

（注）《书》曰“舜让于德，弗嗣”。颺曰“汉末让表，以三为断。三让公封。理周辞要，引义比事，必得其偶。”

上书——秦丞相李斯《上始皇书》

（注）战国时君臣同书。如燕惠王与乐毅，毅报燕王之类是也。秦以后始为表奏焉。

（集补）按字书，书者，舒也。舒布其言，而陈之简牍也。古人敷奏谏说之辞见于《尚书、春秋、内外传》者详矣。然皆矢口陈言，不立篇目，故伊训无逸等篇，随意命名，莫协于一，然亦出自史臣之手。刘颺所谓言笔未分，此其时也。降及七国，未变古式，言事于王皆称上书。秦汉而下，古制犹存。萧统文选欲其别于臣下之书也。故自为一类而以上书称之。

书——汉太史令司马迁《报任少卿书》

（注）《易系辞》“书不尽言，言不尽意”。颺曰“书体宜条畅以任气，优游以恻怀，文明从容，亦心声之献酬也。若夫尊贵差序，则肃以节文”。

（集补）按刘颺云“书记之用广矣。考其杂名，古今多品，是故有“书、奏、记、启、简、状、疏、笺、札”而书记则其总称也。书者舒也。舒布其言，陈之简牍也。记者志也，谓进已志也。启，开也，开陈其意也。一云跪也，跪而陈之也。简者，略也，言陈其大略也。或曰手简。或曰小简。或曰尺牍。皆简略之称也。状之为言陈也。疏之为言布也。以上六者，秦汉以来皆用于亲知往来问答之间也。

对贤良策——汉太史家令晁错

（注）王通曰“洋洋乎，晁董公孙之对”。古言曰“策莫盛于汉。汉策莫过于晁大夫。晁策就事为文，文简径明，畅事皆凿凿可行。贾太傅不及也。”

（集补）按古者选士，询事考言而已。未有问之以策者也。汉文中年始策贤良，其后有司亦以策试士，盖欲观其博古通今。与夫剗剧解纷之识也。然对策存乎士子，而策问发于上人，尤必善为疑难。注集补。

上疏——汉中大夫东方朔

（注）汉文帝止辇受疏。疏者，条其事而陈之，盖论谏之总名也。亦作去

声。杜诗：匡衡抗疏功名薄。

启——晋吏部郎山涛作选启

（注）《说文》“启，传信也”。服虔《通俗文》“官信曰启”。高宗云“启乃心沃。朕心庄周。欸启寡闻之人。欸，空也。启，开也。如空之开，所见小也。”

（补注）按，书、启、状、疏，亦以进御。独两汉无启，则以避景帝讳而置之也。启有古体俗体。世俗施于尊者多用俚语，以为恭。则启与状、疏，大抵皆俗体为多。注补注。

奏记——汉江都董仲舒《诣公孙弘奏记》

（注）《说文》“奏，进也”。进上之义。记，疏也，谓一一分别记之也。

笺——汉护军班固《说东平王笺》

（注）诗注笺或作笺表，识书也。笺记之为式，上窥乎表，下睨乎书。

（补注）按刘勰云“笺者，表也。识表其情也。字亦作笺。古者君臣同书，至东汉始用笺，记公府奏记、郡将奏笺。若班固之说，广平、黄香之奏，江夏所称“郡将奏笺”者也。是时太子诸王大臣皆得称笺。后世专以上皇后、太子。于是天子称表，皇后太子称笺，而其它不得用矣”。今制奏事，太子诸王称启，而庆贺，则皇后太子仍并称笺云。

谢恩——汉丞相魏相诣公交车谢恩

（注）谢恩亦表章之类。

令——淮南王谢羣公令

（注）《艺文志》“书者，古之号令于众，其言不立具，则听受。秦法：皇后太子称令。令，命也。出命申禁，俾民从也。《周书》“慎乃出令。令出惟行”。《风俗通》“时所制，曰令。承宪履绳，不失律令”。《释名》“令，领也。理领之，使不相犯也。”

（补注）按刘良云“令，即命也”。七国之时并称曰令。秦法：皇后，太子称令。至汉王，有赦天下令。淮南王有谢羣公令。则诸侯王皆得称令。

奏——汉枚乘奏书《谏吴王濞》

（注）书曰敷奏，以言奏书之义也。

（补注）按，奏疏者，群臣论谏之总名也。奏御之文，其名不一。七国以前皆称上书。秦初改书曰奏。汉定礼仪则有四品：一曰章，以谢恩。二曰奏，以按劾。三曰表，以陈情。四曰议，以执异。然当时奏章，或上灾异，则非专以谢恩；至于奏事，亦称上疏，则非专以按劾也。又，按劾之奏，则称弹事。尤可以征弹劾为奏之一端也。又置八仪密奏。阴阳皂囊封板，以防宣泄，谓

之封事。而朝臣补外，天子使人受所欲言，乃有事下议者，并以书对，则汉之制，岂特四品而已哉？然自秦有天下，以及汉孝惠，未闻有以书言事者。至孝文开广言路，于是贾山言治乱之道，名曰至言，则四品之名，亦非叔孙通之所定，明矣。魏晋以下，启独盛行。唐用表状，亦称书疏。宋人则监前制而损益之，故有札子、有状、有书、有表、有封事。而札子之用居多，盖本唐人榜子、录子之制而更其名。上书章表，已列前编，其篇目有八：曰奏，奏者进也。曰疏，疏者布也，汉时诸王，官属于其君，亦得称疏。曰对。曰启。曰状，状者陈也。曰札子，札者刺也。曰封事。曰弹事。论其文则皆以明允笃诚为本，辨析疏通为要，酌古御今，治繁总要，此其大体也。奏启入规而忌侈文。弹事明宪而戒善骂。此又所当知也。今制，论政事曰题。陈私情曰奏。皆谓之本，以及让官谢恩之类，并用散文，间为俚语，亦同奏格。至于庆贺，虽用表辞，而首尾与奏同。唯史馆进书全用表式，然则当今进呈之目，唯表与本二者而已。

驳——汉侍中吾丘寿王驳公孙弘“禁民不得挟弓弩”

（注）议，汉兴始立。驳议、杂议，不纯故谓之驳。李光曰“驳不以华藻为先。易干为驳马。马色不纯曰驳，与驳同。”

论——汉王褒四子讲德论

（注）荀子《礼论、乐论》、庄周《齐物论》、慎子《十二论》俱在褒前论辨然否，辞忌枝碎，弥缝莫见其隙，敌人不知所乘，斯体要也。李充曰“论，贵于允理，不求支离”。庄周，盖齐不齐之物论也。刘勰误引今注，非是”。（“重复部分不点”注集补汉王褒四子讲德论荀子礼论乐论庄周齐物论慎子十二论俱在褒前论辨然否辞忌枝碎弥缝莫见其隙敌人不知所乘斯体要也李充曰论贵于允理不求支离庄周盖齐不齐之物论也刘勰误引今注非是）

（集补）按《字书》云“论者议也”。刘勰云“论，伦也。弥纶群言而研众理者也。其为体则辨正然否，穷有数，追无形，迹坚求通，钩深取极，乃百虑之筌蹄，万事之权衡也。至于条流，实有四品：陈政，则与议说合契；释经，则与传注彙体；辨史，则与赞评齐行；论文，则与序引其纪。此论之大体也”。萧统《文选》则分为三，设论居首，史论次之，论又次之。较诸勰说，差为未尽。惟设论，则勰所未及，而乃取答客难，答宾戏，解嘲。三首以实之。夫文有答有解，已各自为一体统，不明言其体而槩谓之论，岂不谬哉！

议——汉韦玄成奏《罢郡国庙议》

（注）李斯上秦皇罢封建建议在前。《诗》“周爰谘谋”，谓徧于咨议也。《易节象》“君子以制数，度议德行”。《周书议事》“以制政乃弗违，议贵节制，经典之体也”。文以辨洁，不以繁缛，事以明核，不以深隐。

（补注）按刘勰云“议者，宜也。周爰谏谋，以审事宜也。昔管仲称轩辕有明台之议，则议之来，远矣。至汉始立驳议。驳者，杂也。杂议不纯，故曰驳也。盖古者，国有大事必集羣臣而廷议之。若罢盐铁，击匈奴之类是也。厥后，下公卿议乃始。撰辞，书之简牍以进，而学士偶有所见。又复私议于家。又有谥议，别为一体”。按礼记曰“先王谥以尊名，节以壹惠，故行出于己（己？）而名生于人，使夫善者劝而恶者惧也”。天子崩则臣下制谥于南郊，明受之于天也。诸侯薨则太子赴告于天子，明受之于君也。盖子不得议父，臣不得议君，故受之于天、于君。若卿大夫则有司议而谥之，故周制，太史掌小丧赐谥。小史掌卿大夫之丧赐谥。秦废谥法。汉乃复之，然仅施于君侯而公卿大夫皆不得与。唐制，太常博士掌王公以下拟谥。宋制，拟谥定于太常，覆于考功，集议于尚书省，其法渐密。故历代以来，有帝后谥议，臣僚美恶谥议。其体有四：曰谥议、改议、驳议、答驳议。今制虽设太常博士，然不掌谥议。大臣没，其家请谥，则礼部覆奏或与或否，惟上所命与，则内阁拟四字以请而钦定之，皆得美名。初无恶谥。以示惩戒而谥议废矣。至于名臣处士，法不得谥，则门生故吏相与作议，而加私谥焉。其事起于东汉，至今相沿不絕，亦可见古法之不尽废于今也。故曰私议。

反骚——汉扬雄作

（注）雄摭骚文而反之投诸江流，以吊屈原，故曰反骚。徐祜卿曰“雄反骚，论者多过之，原含忠陨郁，且复获谤，故为之赋反骚。”

弹文——晋冀州刺史王深集杂弹文

（注）弹，纠劾也。绳愆纠缪之谓。省台中宪之职也。

（补注）汉王尊劾丞相衡等奏。翟方进劾陈咸等奏。皆字挟风霜，倾邪顾而生惧，不自觉所劾之私。

荐——后汉云阳令朱云荐伏湛

（注）荐，举也。进也。举其功能而进乎上也。

教——汉京兆尹王尊出教告属县

（注）天垂文象人行事谓之教。秦法，诸侯王称教。教，效也。言出而民效也。《白虎通》“王者设教，承衰拯敝，欲民反正道也。”

（补注）李周翰云“教，示于人也”。秦法，王侯称教而汉时大臣亦得用之，如出教，告属县是也。故陈绛曾以为出教，告众之辞。

封事——汉魏相奏霍氏专权封事

（注）汉官仪谏院凡章草皆皂囊封事，慎机密也。

（补注）又，蔡邕陈七事封事。

白事——汉孔融主簿作白事书

（注）白，告语也。告明其事也。

移书——汉刘歆移书让太常博士论左氏春秋

（注）勰曰“刘歆之移太常，辞刚而义辨，文移之首也”。按“乔瑁诈三公移书，传驿州郡，说董卓罪恶”。此在歆前。

（补注）按公移者，诸司相移之词也。其名不一，唐世，凡下达上，其制有六。其二曰状，百官于其长亦为之。其五曰辞，庶人言为辞。其六曰牒，有品已上公文皆称牒。诸司自相质问，其义有三。一曰闕，谓闕通其事也。二曰刺，谓刺举之也。三曰移，谓移其事于他司也。宋制，宰执带三省枢密院出使者，移六部用札。六部移宰执带三省枢密院事出使者及从官任使副，移六部用申状。六部相移用公牒。今制，上逮下者曰照会、曰札付、曰案验、曰帖、曰故牒。下达上者曰咨呈、曰案呈、曰呈、曰牒呈、曰申。诸司相移者曰咨、曰牒、曰闕。上下通用者曰揭帖。

铭——秦始皇登会稽山刻石铭

（注）不切而妙者，有武王诸铭。《考工记》“量铭，古铭也”。勰曰“帝轩刻舆几以弼违，大禹勤筭簏而招谏。成汤盘盂，着日新之规，武王户席，题必戒之训，周公慎言于金人。仲尼革容于欹器，则先圣鉴戒其来久矣。铭兼褒讚，体贵弘润，取事必核以辨摛，文必简而深。”

（补注）按郑康成曰“铭，名也”。刘勰曰“观器而正名也。故曰作器能铭，可以为大夫矣。考诸夏商，鼎、彝、尊、卤、盘、匱之属，莫不有铭而文多残缺，独汤盘见于大学，而《大戴礼》备载武王诸铭，其后作者寔繁。凡山川宫室门井之类，皆有铭词，盖不但施之器物而已，然要其体不过有二：一曰警戒；二曰祝颂”。陆机曰“铭贵博文而温润”。斯言得之矣。

箴——汉扬雄《九州岛百官箴》

（注）箴者，规戒以御过者也。勰曰“箴者，所以攻疾防患，喻箴石也。斯文之兴，盛于三代，夏商二箴，余句颇存，及周之辛甲，百官箴阙，惟《虞人箴》一篇体义备焉。”

（补注）按说文云“箴者，试也”。盖医者以针石刺病，故有讽刺而救其失者，谓之箴古。有夏商二箴见于《尚书大传解》及《吕氏春秋》，然余句虽存，而全文已缺，及周太史辛甲命百官箴王阙而《虞人》一篇备载于《左传》。于是扬雄仿而为之，大抵用韵语以垂警戒。

封禅——书汉文园令司马相如

（注）《白虎通》“王者始受命之时，改制应天，天下太平，功成封禅，以告太平也。升封泰山者，增高也。下禅梁父之山基，广厚也。厥体备乎书中，非雕龙所可几及也。”

（补注）相如封禅书，文几三千言，而前后贯串如一句。

赞——司马相如《荆轲赞》

（注）赞，扬言以明事而嗟叹以助辞也。四字为句，数韵成章，盖文约而寓褒贬也。又句可短长，惟韵不可失真。德秀曰“赞，颂体，式相似，贵乎瞻丽，宏肆而有雍容俯仰，顿挫起伏之态，乃佳。”

（补注）按《字书》“赞，称美也。字本作赞”。昔汉司马相如初赞荆轲。后人祖之，著作甚众。唐时用以试士，则其为世所尚久矣。其体有三。一曰杂赞，意专褒美，若诸集所载人物、文章、书画诸赞是也。二曰哀赞，哀人之歿而述德以赞之者是也。三曰史赞，词兼褒贬，若史记、索隐、东汉、晋书诸赞是也。刘勰有言“赞之为体，促而不旷结，言于四字之句，盘桓乎数韵之辞”，其颂家之细条乎？

颂——汉王褒作《圣主得贤臣颂》

（注）《乐书》“黄帝有龙袞颂”。颂，所以扬厉休功而述美盛德者。勰曰“帝誉臣咸墨为颂。颂惟典雅，辞必清铄，敷写似赋而不入华侈之区，敬慎如铭而异乎规戒之域。抑扬以发藻，汪洋以树义。唯纖巧曲致与情而变。其体如斯。”

（补注）按诗有六义。其六曰颂。颂，容也。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若商之那，周之清庙，诸什皆以告神，乃颂之正体也。至于《鲁颂駉閟》等篇则用以颂僖公，而颂之体变矣。后世所作皆变体也。其词或用散文或用韵语。

序——汉沛郡太守作《邓后序》

（注）序起诗大序。序所以序作者之意，谓其言次第有序也。《史通》云“书列典谟，诗含比兴，若不先序其意，难以曲得其情。汉书言之所起远矣。至孔子纂焉。上断于尧，下讫于秦，凡百篇而为之序”。按孔安国《序尚书》未尝言孔子作。刘歆亦云“识见浅陋，无所发明，非孔子作。甚明。”

（补注）按《尔雅》云“序，绪也。字亦作叙”。言其善叙事理，次第有序，若丝之绪也。又谓之序则对小序而言也。其为体有二。一曰议论。二曰叙事。宋真氏尝分列于正宗之编其叙事。又有正变二体，至唐柳氏，有序略之名，其题稍变而其文益简矣。又有名序、字序。则列于名字说。

引——琴操有箜篌引

（注）卫女作思归引。箜篌引则朝鲜津卒霍里子高妻丽玉所作也。品秩先后，叙而推之，谓之引。

（补注）按唐以前文章未有名引者。汉班固虽作典引，然实为符命之文，如杂着命题，各以己意耳。非以引为文之一体也。唐以后始有此体，大略如

序而稍为短简，盖序之滥觞也。

志录——扬雄作志

（注）（志，）识也。录，领也。《书》曰“书用识哉”！谓录其过恶，以识于册。古史世本，编以简册，领其名数，故曰录也。

（补注）按《字书》云“志者记也”。字亦作志，其名起于《汉书十志》。后人因之，大抵记事之作也。纪事者，记志之别名、野史之流也。古者，史官掌记时事而耳目所不逮，文士遇有见闻，随手纪录以备史官采择，裨史籍之遗亡，故以纪事■〈括上木下〉之，史失而求诸野，不赖是欤？

记——扬雄作《蜀记》

（注）《禹贡顾命》乃记之祖。记所以叙事、识物，非尚议论。

（补注）记者，纪事之文名，昉于学记。厥后扬雄作《蜀记》。《文选》不列其类。刘勰不着其说。则知汉魏以前作者尚少，盛自唐始也。文以叙事为主，后人不知其体，顾以议论杂之，故陈师道云“韩退之作记，记其事”。今之记乃论也。然《燕喜亭记》已涉议论，欧苏以下议论寔多。又有托物以寓意者，有首之以序而以韵语为记者，有末系以诗歌者。

碑——汉惠帝四皓碑

（注）《说楛》云“无怀氏太山刻石纪功”，此，碑之始。惠帝四皓碑，为与臣下立碑之始。勰曰“标予盛德，必见清风之华；昭纪鸿懿，必见峻伟之烈，此碑之制也”。抱朴子云“宏邈淫艳，非碑谏之施。”

（补注）刘勰云“碑者，埤也。上古帝皇始号封禅，树石埤岳，故曰碑。周穆纪迹于弇山之石。秦始刻铭于峯山之巔。此碑之所从始也。然考“士婚礼，入门当碑揖”注云“宫室有碑，以识日影，知蚤晚也”。《祭义》云“牲入丽于碑。注云“古宗庙立碑系牲，是知宫庙皆有碑。以为识影系牲之用，后人因于其上纪功德，则碑之所从来远矣。后汉以来作者渐盛，故有山川之碑，有城池之碑，有宫室之碑，有桥道之碑，有坛井之碑，有神庙之碑，有家庙之碑，有古迹之碑，有土风之碑，有灾祥之碑，有功德之碑，有墓道之碑，有寺观之碑，有托物之碑，皆因庸器渐阙而后为之。所谓以石代金，同乎不朽者也。故碑实铭器，铭实碑文，其序则传，其文则铭，此碑之体也”。又，碑之体主于叙事，其后渐以议论杂之，则非矣。按史记载，秦刻石辞凡八篇。峯山、泰山、之罘、东观、碣石、会稽，各一篇，琅邪台二篇。碑版，金石之祖也。汤岩夫曰“碑者，悲也。此又纪前人之功德而思之，安得不悲。”

碣——晋潘尼作潘黄门碣

（注）碣，特立石也。方曰“碑”，圆曰碣。其文如碑。”

（补注）唐碣制：方趺圆首，五品以下官用之。而近世复有高广之等，则

其制益密矣。古者，碑之与碣本相通用，后世乃以官阶之，故而别其名。其为文与碑相类，而有铭无铭，惟人所为，故其题有曰碣铭，有曰碣，有曰碣颂并序，至于专言碣而却有铭，或兼言铭而却无铭，则亦犹志铭之不可为典要也。铭与韵亦与志同。

诰——汉司隶从事冯衍作

（注）成王封康叔，作《康诰》。易曰“后以施命诰四方”。诰，告也。训饬戒励之言也。尔雅曰“诰，誓谨也”。古者上下有诰。仲虺之诰，下以诰上也。大诰、洛诰之类，上以诰下也。今诰封赠五品以上。覃恩考绩之臣及大臣勲戚赠谥咸用之。词多溢美，殊乖诰下之体。朱子所谓“君谏其臣”，此代制“王言者之过”也。

（补注）按字书云“诰者，告也。告上曰告，发下曰诰”。古者上下有诰，故下以告上，仲虺之诰是也。上以诰下，大诰、洛诰之类是也。考于书可见矣。《周礼》“士师以五戒，先后刑罚。其二曰诰，用之于会同以谕众也”。秦废古法，正称制诰。汉武帝元狩六年始复作之，然亦不以命官。唐世王言亦不称诰，至宋始以命庶官，而追赠大臣，贬谪有罪。赠封其祖父妻室，凡不宣于庭者皆用之，故所作尤多，然考欧、苏、曾、王诸集，通谓之制，故称内制外制，而诰实杂于其中，不复识别，盖当时王言之司谓之两制。是制之一名。统诸诏命七者而言。若细分之，则制与诰亦自有别，故文鉴分类甚明，不相混杂，足以辨二体之异，惟唐无诰名，惟称制，其词有散文，有俚语。今制，命官不用制诰，至三载考绩则用诰，以褒美五品以上官而赠封其亲。及赐大臣勲阶、赠谥，皆用之。六品以下则用勅命，其词皆兼二体。

誓——汉蔡邕作《艰誓》

（注）《甘誓》“六事之人，予警告汝”。《释名》“誓，制也。以拘制之也”。《礼记》曰“盟者明也。祝告于神明亦称曰誓。谓约信之辞也。三代盛时，初无诅盟，虽有要誓，结言则退而已。周衰，人鲜忠信，于是刑牲插血，要质鬼神而盟繁兴，然俄而渝败者多矣。以其为文之一体也。故列之夫盟誓之文，必序危机，奖忠孝，共存亡，戮心力，祈幽灵以取鉴，指九天以为正，感激以立诚切，至以敷衍，此其所同也。然义存则克终，道废则渝始，存乎其人焉耳。”

露布——汉贾洪为马超伐曹操作注补

（注）露布者露而不封。布诸视听者也。按《通典》“元魏克捷，欲天下闻知，乃书帛，建于漆竿上，名为露布。《文章明辨》云“岂露布之初，告伐告捷与檄通用，而后始专为奏捷”云然。二文，世既不传，而后人所作皆用俚语，与表文无异，不知其体本然乎？抑源流之不同也。真德秀云“贵奋发雄壮

，少麤无害。”

明文——汉泰山太守应邵作

（注）明文者，昭然晓示也。

（补注）后世有大赦之法，于是为文，以告四方，而赦文兴焉。又谓之德音，盖以赦为天子布德之音也。又，铁券文，《字书》云“券约也。契也”。刘熙云“缙也。相约束，缙缙以为限也”。史称汉高帝定天下，大封功臣，剖符作誓，丹书铁券，金匱石室，藏之宗庙，其誓词曰“使河如带，泰山如砺，国以永宁，爰及苗裔”。后代因此遂有铁券文。

乐府——古诗也

（注）《汉书》“汉武帝立乐府”。按《乐书》“高祖过沛，歌三侯之章令。小儿歌之，高祖崩。令沛得以四时歌舞宗庙”。孝惠文景无所增更于乐府，故知乐府之立不起于武帝。武帝第作郊祀十九章而已，且孝惠二年已命夏侯寛为乐府令矣。秦始皇坑焚后，亦使博士为仙真人诗及行所游天下，令乐人歌弦之，似亦乐府，第仙真之诗非所以殷荐上帝而配祖考耳。世贞曰“拟古乐府，如郊庙房中，须极古雅，发以峭峻，饶歌诸曲，勿使可解，勿遂不可解，须斟酌浅深，质文之间，汉魏之辞务寻古色，相和瑟曲，诸小调系北朝者，勿使胜质。齐梁以后，勿使胜文近事。毋俗近情，毋纖，拙不露态，巧不露痕，宁近毋远，宁朴毋虚，有分格，有来委，有实境，一涉议论，便是鬼道，古乐府自郊庙，宴会之外，不过一事之纪，一情之触，作而备太师之采云尔。拟者或舍调而取本意，或舍意而取本调，甚或舍意调而俱离之，姑仍旧题而创出。吾见六朝浸淫以至四杰青莲，俱所不免。少陵乃能，即事命题，此千古卓识也。”

（补注）按《史记》“十九章令，侍中李延年次序其声，拜为协律都尉，通一经之士不能独知其辞。皆集会五经家，相与共讲习，读之乃能通，知其意多尔雅之文。”

对问——宋玉对楚王问

（注）诗云“对扬王休”。《书》曰“好问则裕”。盖对问者，载主客之辞，以着其意者也。

（补注）按，问对者，文人假托之辞，其名既殊，其实复异，故名实皆问者。屈平《天问》、江淹《邃古篇》之类是也。其它曰难、曰谕、曰答、曰应，又有不同，皆问对之类也。古者君臣朋友口相问对，其词可考。后人仿之，设词以见志，于是有应对之文，而反复纵横，可以舒愤郁，而通意虑。

传——汉东方朔作《非有先生传》

（注）《博物志》“贤者着行曰传，传者，转也”。纪载事迹，以转示后

来也。其式贵实，书毋泛论。

（补注）按《字书》云“传者，传也”。自汉司马迁作史记，创为列传，而后，世史家卒莫能易，或有隐德而弗彰，或有细人而可法，则皆为之作传，寓其意而驰骋文墨者，间以滑稽之术杂焉。皆传体也。其品有四：一曰史传。二曰家传。三曰托传。四曰假传。

上章——孔融上章谢大中大夫。

（注）汉定礼仪有四。其一曰“章”。后汉论谏庆贺，间亦称章。独断曰章者，需头称稽首。上书谢恩，陈情诣阙，通者也。

解嘲——扬雄作

（注）嘲相调也。解释结滞，征事以对。

（补注）按《字书》“解者，释也”。与论说议辨，盖相通焉。论议既见说辨，附此。按《字书》“说，解也。述也”。解释义理，而以己意述之也。说，起于说卦。汉许慎作《说文》亦祖其名，以命篇。而魏晋以来作者少，独曹植集中有二首，而文选不载，故其体阙焉。要之，傅于经义而更出已见，纵横抑扬以详赡为上，与论亦无大异。此外，又有名说、字说，名虽同而所施实异。按《字书》云“辨，判别也”。其字从言或从讠，近世魏校，谓从刀，而古文不载。汉以前，初无作者，至唐，韩柳乃始作焉。然其原，实出于孟庄，盖本乎？至当不易之理而以反复曲折之词发之。韩文《讳辨》一篇全不直说破，尽是设疑，佯为两可之辞，而待人自释。此作辨之体裁，若直直判断，失学者更端之意矣。

训——汉丞相主簿繁钦祠其先主训

（注）《书》曰“伊尹乃明言：烈祖之成德以训于王”。训者，导也。顺理以迪之也。祠者告祭于庙也。

辞——汉武帝《秋风辞》

（注）感触事物，托于文章谓之辞。

旨——汉后汉崔駰作《达旨》。

（注）旨，美也。令也。达，简言。取达意也。

劝进——魏尚书令荀攸《劝魏王进文》

（注）上有让德弗嗣之真，下有钦崇勲业之实，劝而进之。斯两无惑。若宋彭城王义康所谓“谢述劝吾进，刘湛劝吾退，述亡湛存，所以得罪也。”

喻难——汉司马相如《喻巴蜀并难蜀父老文》

（注）喻，喻告，以知上意也。难，难也。以己意难之，以讽天子也。

诫——后汉杜笃作《女诫》

（注）《淮南子》有尧诫。诫，警也。慎也。《易》“小惩而大诫”。《

书》“戒之用休语”。君子有三戒（戒？），则戒者，箴规之别欤？

（补注）班昭作《女诫》，七篇散文也。文法警练详明。《朱子集注》因而效之缘起。载杜笃所作，岂以七言有韵耶？

吊文——贾谊《吊屈原文》

（注）《左传》“庄十一年秋，宋大水，公使吊焉”。周礼曰“吊礼，哀祸灾遭水火也”。诗云“神之吊矣”。吊，至也。神之至，犹言来格也。

（补注）古者，吊生曰唁，吊死曰吊。或骄贵而殒身，或狷忿而乖道，或有志而无时，或美才而兼累，后人追而慰之，并名曰吊。文滥觞于唐，故有吊战场、吊罇钟之作。大抵彷彿楚骚，而切要恻怆似稍不同。否则华过韵缓，化而为赋，其能逃乎夺伦之讥哉？

告——魏阮瑀为文帝作舒告

（注）告，启也。报也。命也。又觉也。使觉悟知己意也。

（补注）又，告，飨神之辞。周礼设太祝之职，掌六祝之辞，考其大旨，实有六焉。一曰告。二曰修。三曰祈。四曰报。五曰辟。六曰谒。用以飨天地山川，社稷宗庙，五祀羣神。汉昭烈祭告天地神祇文。

传赞——汉刘歆作《列女传赞》

（注）传着事赞叙美也。

谒文——后汉别驾司马张超《谒孔子文》

（注）谒，白也。访也。请见也。

祈文——后汉傅毅作《高阙祈文》

（注）祈求重肃，修辞贵端。

祝文——董仲舒《祝日蚀文》

（注）“伊祈始蜡，以祭八神，其辞曰：土反其宅，水归其壑，昆虫毋作草，木归其宅”。此祝辞之祖。古者祝享史，有册祝载，所以祝之之意，册祝，祝版之类也。诗云“祝祭于祊”。祀事，孔明言甚备也。

行状——汉丞相仓曹傅胡干作《杨元伯行状》

（注）状者，貌也。类也。貌本类实，备史官之采，或乞铭志于作者之辞也。

（补注）先贤表谥并有行状，盖具死者世系名字、爵里、行治、寿年之详，或牒考功太常使议谥，或牒史馆请编录，或上作者乞墓志碑表之类，皆用之。而其文多出于门生，故吏亲旧之手以谓非此辈不能知也。其逸事状，但录其逸者，其所已载不必详焉。

哀策——汉乐安相李尤作《和帝哀策》

（注）简其功德而哀之。《释名》“哀，爱也”。爱而思念之也。

哀颂——汉会稽东郡尉张紘作《陶侯哀颂》

（注）《说文》“闵也”。闵痛之形于声也。颂扬厥德，思以美之也。

墓志——晋东阳太守殷仲文作《从弟墓志》

（注）汉崔瑗作张衡墓志铭，洪适云“所传墓志，皆汉人大隶”。此云“始于晋日，盖丘中之刻，当其时未露见也”。周必大云“铭墓，三代已有之”。薛考功钟鼎款，识十六卷。载唐开元四年，偃师畊者得比干墓铜盘。篆文云“右林左泉，后冈前道，万世之灵，兹焉是宝”。然则铭墓，三代时已有之矣。晋隐士赵逸曰“生时，中庸人耳。及死也，碑文墓志，必穷天地之大德，尽生民之能事。为君，共尧舜连衡；为臣，与伊皋等迹。牧民之臣，浮虎慕其清尘；执法之吏，埋轮谢其梗直。所谓生为盗跖，死为夷齐，妄言伤正，华辞损实”。又按，楚子囊议恭王谥曰“先其善不从，其过白虎通。以为人臣之义，莫不欲褒。大其君之德，掩恶扬善，义固如是，然使后世有稽无征，何以为戒，构文宜少，鉴于逸言”。汤显祖云“墓铭须夜为之，其有感于逸言深矣。”

（补注）按，志者，记也。铭者，名也。古之人有德善功烈，可名于世，歿则后人之为铸器以铭，而俾传于无穷。若《蔡中郎集》所载《朱公叔鼎铭》是也。至汉，杜子夏始勒文埋墓侧，遂有墓志。后人因之，盖于葬时述其人世系、名字、爵里、行治、寿年、卒葬日月与其子孙之大畧，勒石加盖，埋于圻前三尺之地，以为异时陵谷变迁之防，而谓之志铭。其用意深遽，而于古意无害也。迨夫末流乃有假手文士，以谓可以信今传，后而润饰太过者，亦往往有之，则其文虽同而意斯异矣。至论其题，则有曰“墓志铭”，有志有铭者是也。曰“墓志铭并序”，有志有铭而又先有序者是也。然云志铭而或有志无铭，或有铭无志者，则别体也。曰“墓志”，则有志而无铭。曰“墓铭”，则有铭而无志。然亦有单去志而郟有铭。单去铭而郟有志者。有题云志而郟是铭题。云铭而郟是志者。皆别体也。其未葬而权厝者曰“权厝志”。曰“志某殡后葬而再志者”。曰“续志”。曰“后志歿于他所而归葬者”。曰“归祔志葬于他所，而后迁者”。曰“迁祔志刻于盖者”。曰“盖石文刻于砖者”。曰“墓砖志”。曰“墓砖铭”。书于木版者，曰“坟版文”，曰“墓版文”。又有葬志曰“志文”、曰“坟记”、曰“圻志”、曰“圻铭”、曰“槨铭”、曰“埋铭”。其在释氏，则有曰“塔铭”、曰“塔记”。凡二十题。或有志无志，或有铭无铭，皆志铭之别题也。其为文则有正变二体。正体，惟叙事实。变体则因叙事而加议论焉。又有纯用也。字为节段者，有虚作志文，而铭内始叙事者，亦变体也。若夫铭之为体，则有三言、四言、七言、杂言、散文。有中用兮字者、有末用兮字者、有末用也字者。其用韵，有一句用韵者、有两句用韵者

、有三句用韵者、有前用韵而末无韵者、有前无韵而末用韵者，有篇中既用韵而章内又各自用韵者、有隔句用韵者、有韵在语辞上者、有一字隔句重用自为韵者、有全不用韵者、其更韵有两句一更者、有四句一更者、有数句一更者、有全篇不更者，皆杂见于作者之林也。

诔——汉武帝《公孙弘诔》

（注）《周礼大祝》作六辞。其六曰“诔”。《檀弓》“鲁庄公诔县贲父”，士之有诔始此。《礼记》“贱不诔贵，幼不诔长。礼也。唯天子称天以诔之。诸侯相诔非礼也”。颺曰“尼父卒，哀公作诔，劝其慙遗之切，呜呼之叹。虽非叡作，古式存焉。至柳妻之诔惠子，则辞哀而韵长矣。诔之为体，盖选言录行，传体而颂。文，荣始而哀终，论其人也，暖乎若可觐，道其哀也。凄然如可伤挚”。虞曰“唯诔无定制，故作者多异焉。”

悲文——蔡邕作《悲温舒文》

（注）伤痛之文也。有声无泪曰悲。

祭文——后汉车骑郎杜笃作《祭延锺文》

（注）礼祭以诚止于告飨。《书》曰“黷于祭祀时谓“弗钦””。言所以交鬼神之道，罔有过也。《檀弓》“唯祭祀之礼，主人自尽焉耳”。岂知神之所飨，亦以主人有斋敬之心也。

（补注）按，祭文，奠亲友之辞也。古之祭祀，止于告飨。中世以还，兼讚言行，以寓哀痛之意，盖祝文之变也。其辞有散文、有韵语、有俚语，而韵语之中又有散文、四言、六言、杂言、骚体、俚体之不同。善乎？刘颺之说曰“祭，奠之楷，宜恭，且哀。若夫辞华而靡实，情郁而不宣，非工于此者也。”

哀辞——汉班固《梁氏哀辞》

（注）挚虞曰“哀词者，诔之流也”。颺曰“情主于痛，伤辞穷乎？爱惜幼未成德，故誉止于察惠，弱不胜务，故悼加乎？肤色隐心而结文，则事慙，观文而属心，则体奢，奢体为辞，则虽丽不哀。必使情往。会悲文来引泣，乃为贵乎？”

挽词——魏光禄勳缪袭作

（注）挽词者，悼往哀苦之意也。《古今注薤露蒿里》并丧歌也。田横自杀，门人伤之，为之悲歌，言人命如薤上之露，易晞灭也。亦谓人死魂魄归乎蒿里。至孝武时，李延年分为二曲：薤露送王公贵人，蒿里送大夫庶人。使挽柩者歌之，世呼为挽歌。按“虞殡、缚讴”已见左庄，非始于横之门人。

七发——汉枚乘作。

（注）《七对》，问之别，为楚骚、七谏之流。后遂以七为文之一体。颺

曰“《七窍》所发，发乎嗜欲始邪末正，所以戒膏粱子也。”

（补注）古人戒册用九与七。屈子《九章、九歌》，孟子庄子七篇命名。按七者，文章之一体也。词虽八首，而问对凡七，故谓之七。则七者，问对之别名，而楚词七谏之流也。盖自枚乘而撰《七发》而傅毅《七激》、张衡《七辨》、崔駰《七依》、崔瑗《七苏》、马融《七广》、曹植《七启》、王粲《七释》、张协《七命》、陆机《七征》、桓麟《七说》、左思《七讽》，相继有作。

离合诗——孔融作四言离合诗

（注）字可折合而成文，故曰离合。

连珠——扬雄作

（注）《北史李先传》“魏帝召先读韩子《连珠》二十二篇”。韩子韩非子书中有连语，先列其目，而后着其解，谓之连珠。据此，则连珠已兆韩非其体：辞丽而言约，不指说事情，必假喻以达其旨，合于古诗劝兴之义，累累如贯珠，易覩而可悦。故谓之连珠。

篇——汉司马相如作《凡将篇》

（注）篇者，积句成章，出情布事，明而徧也。

歌诗——汉枚乘作丽人歌诗

（注）《书》曰“诗言志，歌永言”。马融曰“歌，所以长言，诗之意也。”

遗命——晋散骑常侍江统作

（注）汉酈炎作遗令，临歿顾命，所以托后事也。

图——汉河间相张衡作玄图。

（注）《易系辞》“河出图。圣人则之”。释名图度也。尽其品度也。

（补注）扬雄《太玄》十一篇《首、冲、错、测、攤、莹、数、文、捩、图、告》。《汉书艺文志》“《兵形势图》十八卷，《阴阳图》十卷。《技巧》三卷。”

势——汉济北相崔瑗作《草书势》

（注）蔡邕作篆势云“扬波振击，龙跃鸟震，延颈胁翼，势欲凌云”。又云“若行若飞，岐岐翩翩，远而望之，若鸿鹄羣游，络驿迁延；迫而视之，湍际不可得见，指挥不可胜原。”

约——汉王褒作《僮约》

（注）约，约束之也。如沛公入關，以法三章约父老之约。

（补注）按《字书》“约，束也”。言语要结戒令检束，皆是也。乡约之类，亦当仿褒为之，庶不失古意。

右《文章缘起》一卷，梁新安太守任公书也。按《隋经籍志》，公《文章缘始》一卷，有录无书。郡之为郡，且千岁，守将不知几人，独公至今有名字，并城四十里，曰村，曰溪，皆以任着。旁有僧坊，亦借公为重，则遗爱在人，盖与古循吏比。后公六百年而适为州，尝欲会梓遗文，刻识木石，以慰邦人无穷之思，而不可得。三馆有集六卷，悉见萧氏、欧阳氏类书中，疑后人掇拾传着，于所传无益。独是书仅存。世所传墓志，皆汉人大隶。此云“始于晋日，盖丘中之刻，当其时未露见也”。洪适题。